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2]第 2-021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 审核报告 第 1 页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第 2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2]第 2-0216 号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2011 年度的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2011 年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规定，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重大不一致之处。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1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需要说明的是，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朝鸿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岭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1 年期初 占用资金 余额	2011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1 年度占 用资金的 利息 (如有)	2011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1 年期末 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 公司的关联 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1 年期初 往来资金 余额	2011 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1 年度往 来资金的 利息 (如有)	2011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1 年期末 往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8,360,000.00		7,960,000.00	400,000.00	材料采购	
	江苏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4,820,000.00	8,380,000.00		13,200,000.00		材料采购	
小计										

合计										
----	--	--	--	--	--	--	--	--	--	--

注：2011年8月经董事会决议，公司以3,740.00万元取得江苏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44%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